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林曉彤

電話：03-3322101#7589

電子信箱：admkatie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100723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（376735100E_1110072309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72309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補助中原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暨特殊教育中心辦理2場次特殊教育知能研習實施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原大學111年8月4日原研字第111000272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場次訊息如下：

（一）主題式個案輔導—精油照護於自我與特教輔導之應用

1、時間：111年8月24日（星期三）上午8時50分至下午4時10分

2、地點：中原大學全人教育村南棟2樓203教室

3、講師：臺灣德國萊茵TUV高階精油陳亮彤健康調理師

（二）表達性藝術治療在特殊教育之應用與實務—與圓同在，
禪繞畫的靜心哲學

1、時間：111年9月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8時50分至下午4時10分

2、地點：中原大學全人教育村南棟2樓207教室

輔導室 111/08/09 14:17



1110004846

有附件



3、講師：旭立諮商中心胡綺祐諮商心理師

三、本案詳細內容請參閱各場次研習實施計畫，請依各計畫所訂報名日期至教育部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
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>)報名(請點選研習報名/大專特教研習)，全程參與者將核發研習時數證明。

四、本案參與人員研習期間之核假，由服務學校逕依「教師請假規則」等相關規定，本權責卓處。

五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承辦人李欣芸，聯絡電話03-2656751。

六、檢附旨揭研習場次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